附件2-1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2022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中共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预 算 编 码： 017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3年3月4日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徐亮辉 | 联络电话 | 18373036600 |
| 人员编制 | 事业编制 | 实有人数 | 5 |
| 职能职责概述 |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全区预防腐败工作的组织协调、综合规划、检查指导，组织协调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负责省委、市委对我区的巡视、巡察联络工作；受理对个人或单位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接受党员申诉；负责检查并处理党工委管理的党组织和党工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及党内法规案件；负责检查和处理管委会各部室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违反政纪行为；加强党风政纪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承办上级纪检监察机关和党工委、管委会授权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完善监督网络，提升监督实效；任务2：提升纪律审查实效，充分运用四种形态进一步强化纪律审查工作；任务3：持续开展纠“四风”专项活动；任务4：抓好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促进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勤政；作风建设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更加清廉。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13.4820 |  | 113.4820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13.4820 | 95.6867 | 90.6374 | 5.0493 | 17.7953 |  |  |
| 1、局机关 |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0.28 | 0.28 | 0 | 0 | 0 |
| 1、局机关 |  |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0 |  |  |  |
| 1、局机关 |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完善监督网络，提升监督实效；目标2、提升纪律审查实效，充分运用四种形态进一步强化纪律审查工作；目标3、持续开展纠“四风”专项活动；目标4、抓好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 1、聚焦“两个维护”，政治监督不断强化；2、做实日常监督，监督质效明显提升。建立监察对象信息库，建立112份廉政档案。延伸监督触角，推进监督下沉，深入5家国有企业监督检查，提出企业风险管控监察建议16条。对30名部门单位正副职廉政画像，与三区25个部门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3、聚力清廉建设，政治生态日益清朗。以“八廉建设”推进清廉建设在新港区走深走实。4、一体推进“三不”，治理效能持续增强。5、持续纠治“四风”，新风正气不断充盈。开展工作督查23次，下发通报6期，督查指出问题11个，对9名干部进行谈话提醒。6、从严管理监督，“铁军”本色愈加彰显。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监督网络进一步完善，监督实效进一步提升 | 已完成 |
| 指标2：作风建设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更加清廉 | 已完成 |
| …… |  |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
| 指标2：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 指标2：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控制在预算内 | 已完成 |
| 指标1：控制在预算内 | 已完成 |
| …… |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指标2：…… |  |
| 经济效益 | 指标1：指标2：…… |  |
| 生态效益 | 指标1：指标2：……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指标2：…… |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9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吴伟标 | 副书记 | 纪工委 |  |
| 刘 钰 | 副主任科员 | 纪工委 |  |
| 徐亮辉 | 副主任科员 | 纪工委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徐亮辉 联系电话：18373036600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部门（单位）概况1、部门职能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全区预防腐败工作的组织协调、综合规划、检查指导，组织协调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负责省委、市委对我区的巡视、巡察联络工作；受理对个人或单位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接受党员申诉；负责检查并处理党工委管理的党组织和党工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及党内法规案件；负责检查和处理管委会各部室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违反政纪行为；加强党风政纪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承办上级纪检监察机关和党工委、管委会授权和交办的其他工作。2、部门编制现有工作人员5名，均为事业编制。设纪工委副书记2名，纪工委委员1名，副主任科员2名。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年初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数1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万元，项目支出20万元。2022年度决算支出113.48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6867万元，占总支出的84.32%；项目支出17.7953万元，占总支出的15.68%。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系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2年度我部门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95.6867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90.637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0493万元。（二）专项支出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2022年我部门使用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7.7953万元，分项目包括：纪检监察作风建设经费15.5086万元，绩效评估考核及督察经费2.2867万元。1.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使用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支行为。1.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使用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2000元以下由分管副书记审批，2000-30000元由书记审批，30000元以上报管委会主任审批，无违反财务制度行为。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我部门积极落实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岳阳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管理，并接受财政等部门的监督，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滞留、截留、挤占和挪用的现象。合理使用专项业务经费，开展专业业务工作，确保纪检监察作风建设、绩效评估考核及督察等专项工作顺利推进。（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我部门共两个专项，纪检监察作风建设、绩效评估考核及督察，各项工作按照年初计划有序开展。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价综合得分为98分。2022年，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部署及党工委要求，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担负“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责任，围绕党工委提出的“34581111”奋斗目标，准确把握职责定位，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纪检监察工作实现由弱到强的明显态势，为谱写新港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1、聚焦“两个维护”，政治监督不断强化。持续深化“洞庭清波”专项监督。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专项监督工作清单》，对36件已完成任务“回头看”检查5批次，严防销号问题反弹。对2022年13件任务清单，督促按照“五个一”要求制定整改方案，定期督查督办，严格挂账销号管理。年度5个任务全部完成整改验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警示片所涉岳纸灰渣场环境风险等问题，整改工作获中国纪检监察杂志等媒体推介。有序推进违规举债、虚假化债专项监督。全面摸排新港区举债、化债基本情况，督促相关部门严肃自查自纠，深入5家区属国有企业开展廉政风险、经营（债务）风险专项调研活动，延伸监督触角，推动监督下沉。深化整治违规收送红包礼金问题。编印《资料汇编》100份，2次在党工委会议上传达学习，3次召开部门负责人会议安排部署，约谈部门负责人3名，开展监督检查3次，签订70余份拒绝违规收送礼金承诺书，确保精神传达不漏一人，整治工作有效开展。严肃认真抓巡察整改落实。积极配合八届市委第三轮巡察，及时跟进监督，完成立行立改6项，获巡察组表扬。紧盯七届市委第九轮巡察反馈的63个问题，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督导。向党工委主要领导专题汇报3次，召开工作督办会2次，开展专题督查3次，下发通报1次，约谈整改工作滞后部门负责人4名。扎实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督查检查。聚焦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与区防控指挥部开展联合督查15次，印发督查通报11期，约谈提醒3名企业联点干部，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取得实效。2、做实日常监督，监督质效明显提升。对“三区”人员开展全面摸排，建立监察对象信息库，建立112份廉政档案。延伸监督触角，推进监督下沉，深入5家国有企业监督检查，提出企业风险管控监察建议16条。紧盯“关键少数”，加强对“一把手”履职用权等情况的监督，对30名部门单位正副职廉政画像，与三区25个部门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深入开展“不清不廉”八种病症排查整治，全区党员干部自查全覆盖，开展监督检查4次，指出并整改问题6个。对全区党员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备案30余份。开展工程建设、营商环境、国有公司、国资管理四个专项监督。督促完善制度，规范运行，防范廉政、经营风险。结合实际，出台《城陵矶新港区公职人员政商交往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双十条）》，持续做好宣教和监督检查，促进营商环境风清气正。3、聚力清廉建设，政治生态日益清朗。以“八廉建设”（高位推廉、党建融廉、宣教倡廉、以文育廉、制度固廉、示范引廉、地企互廉、监督护廉）推进清廉建设在新港区走深走实。协助党工委出台清廉建设实施、任务分工、考核三个方案，4次召开部署推进会，研究部署清廉建设工作。清廉建设工作与党建工作融合开展，各支部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引领，清廉护航”系列活动，新港区党建获第六届全国基层党建创新典型案例，“四亮创建”典型经验在全市推广。常态开展廉政教育活动，党工委书记、纪工委书记带头讲廉政党课，党工委（扩大）会议6次传达学习党风廉政建设文件会议精神，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活动。在全区党风廉政微信群发布廉政教育警示信息200余条，印发《清廉简报》6期。开展“喜迎二十大演讲比赛”“清廉视频创作大赛”“党纪知识竞赛”等为主题的“青年话清廉”系列活动，举办“清廉大讲坛”、“清风润万家”、“读书思廉”等活动，让清廉理念深入人心。全区户外立体清廉广告8个，公交站台清廉标语21副，清廉电子屏39个，横幅广告172条，工地围挡211个，易拉宝233个，新港区清廉氛围不断充盈。开展清廉机关、清廉企业、清廉工程项目、清廉家庭、清廉大厅、清廉港口等示范创建活动，着力打造纪工委、政务中心、观盛公司、税务局等一批清廉示范单元。开展地企互廉活动，建立健全日常沟通、廉情通报、线索移送、联席会议、联合惩戒、成果共享等六项机制。向党员干部、家属和广大企业主发出廉洁倡议书1200余份，签订廉洁承诺书350余份。市纪委监委主要领导现场调研清廉新港区建设后给予充分肯定。湖南日报分别以《用廉洁的操守从事开放的事业》《精准监督、贴心服务、护航高质量发展》为题予以推介。清廉岳阳、岳阳日报7次推介我区清廉建设经验做法。4、一体推进“三不”，治理效能持续增强。针对监督对象扩展、三区部门职能职责调整的需要，全区开展以规范权力运行为重点的风险排查，完善出台《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推动工程建设、招商引资等部门建立健全制度15项，扎牢制度防腐之笼。纪工委班子成员深入党支部开展警示教育28次，其中纪工委书记开展“微宣讲”6次。开展案后回访4次，组织全区党员干部廉政警示教育3次。全年初核问题线索13条，立案查处4件4人，其中首次给予撤职处分1人。5、持续纠治“四风”，新风正气不断充盈。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打牌赌博、违规吃喝和十种“机关文化怪现象”整治，针对公务接待不规范、党员干部作风不严实、“放管服”改革不到位等问题，开展工作督查23次，下发通报6期，督查指出问题11个，对9名干部进行谈话提醒。聚焦关键节点开展明察暗访，抽查部门财务账目，核查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发现并处置问题线索6条。聚焦安全生产中排查走过场、整改搞应付，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追责问责2个单位负责人。6、从严管理监督，“铁军”本色愈加彰显。落实第一议题，坚持“三会一课”等党内基本制度。严格贯彻执行《纪委工作条例》，把准职责定位，主动担当作为。带头开展清廉机关创建，创办廉洁文化学习班。严格执行纪检监察负面清单，坚持领导班子带头，以上率下，把每个环节做实做出成效。严格执行“十二条禁令”，努力做到“十个表率”。建立健全工作例会、纪实日志、出勤公示、请销假、请示报告等制度，修订完善工作制度26个，形成《制度汇编》。积极参加线上线下业务培训，采用专题授课、交流讨论、轮值领学等方式不断提升纪检干部专业能力。学习金融财会、招商引资、工程建设等业务知识，提高干部综合素质。五、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本部门人员较少，对上级和党工委安排的工作有时处理不及时，需进一步加强统筹并争取人员支持。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进一步加强本部门的预算资金管理，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过程控制，加大预算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2.严格控制预算调整。预算执行过程中，对于需要进行预算调整的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核其调整原因、调整方案，履行调整手续，未经审核不得私自调剂使用预算资金。 |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3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2 | 有结余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9**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